

汕头市潮阳区后溪水闸重建工程生态评估及 开发利用方案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后溪水闸重建工程生态评估及开发利用方案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地址：汕头市潮阳区口岸综合大楼八楼 联系电话：0754-89392218 联系人：赵钢钦
3	中介服务名称	汕头市潮阳区后溪水闸重建工程生态评估及开发利用方案服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海洋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开展汕头市潮阳区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图斑 440513-0605-01（汕头市潮阳区后溪水闸重建工程）核减拆除的生态评估工作，评估结论制定相应替代拆除措施的生态修复措施，并明确后续开发利用方案。 1. 生态评估及生态修复方案 收集历史遗留问题图斑 440513-0605-01 相关资料，并对历史遗留问题图斑 440513-065-01 及周边海域资源生态状况实施必要的现

		<p>场调查，评估不予拆除的区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分析相关规划符合性，给出生态评估结论，根据生态评估结果，确定生态保护修复的重点，提出生态保护修复目标和任务，确定修复范围、内容及技术措施，进行经费估算及进度安排，编制生态评估及生态修复方案。</p> <p>2、开发利用方案</p> <p>编制 440513-0605-01 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图斑后续的开发利用方案，开发利用方案需要开展的工作主要包括：资料收集；现场调查踏勘；资料整理及综合研究；开发利用方案编制及专家评审工作。</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合同履行地点：以项目实际需要为准。</p> <p>2. 合同履行方式：法定履行、约定履行。</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p> <p>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各自履行完毕义务时止。</p>
9	验收	按照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照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

		<p>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p>

		<p>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

汕头市潮阳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2026年5月14日

